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李速羚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062119@mail.ty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500690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1050069031_Attach01.doc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05年國中教育會考社會科命題研習會」相關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9月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0969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研習會主要目的為在九年一貫課程架構下，加強社會科教師對國中教育會考的瞭解，以增進試題編寫之技術。邀請對象為「未參加過該校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舉辦研習會」之全國中等學校社會科教師，共計60名。
- 三、辦理時間為105年11月7日(星期一)，全程參加者可獲研習時數6小時。欲參與者請逕至報名網站(<http://www.rcpet.ntnu.edu.tw/workshop>)報名，並於確定錄取後再行與會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- 四、貴校教師參加旨揭會議經學校同意核予公假及課務排代，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，由學校預算—用人費用—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—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，倘有不足再行由本局補助。



BB_教務105/09/05 14:00



1050005834

有附件



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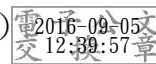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倘需本局補助代課鐘點費用，請將課表於9月30日(星期五)前傳真至本局中等教育科(傳真號碼3367101)，並註明研習內容與公文字號，俾憑辦理後續事宜。

六、本案如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該校承辦人褚小姐 電話：(02)7714-8321、e-mail：chsj@bctest.ntnu.edu.tw；沈小姐 電話：(02)7714-8613、e-mail：joy4644858@rcpet.ntnu.edu.tw。

七、檢附「105年國中教育會考社會科命題知能研習會實施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)



訂



線